

#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

会议由召集人祝锡萍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委员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上海桦之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桦之坚”）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主要目的是增强上海桦之坚资本实力，持续推进公司和上海桦之坚战略规划，满足上海桦之坚经营发展需要。上述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上海桦之坚的长期计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原则，未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独立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祝锡萍、冯虎田、沈志峰  
2026 年 1 月 22 日